



Life Is A
Bittersweet
Safar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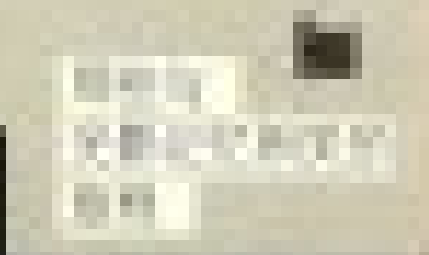
那些与
光影记忆相关的
旅程

仿佛，
一场
告别



我曾经学习电影的那些岁月之中凝结的感动，和后来我在世界各地旅行的经历作一个结合，于是这就有了这本书。

很感激以前在大学学习了电影，这让我有了一种非常独到的视角和审美去看这个世界，去触摸那些陌生城市带给我的第一感官印象，快速吸纳旅行目的地中的细微感受。这些电影记忆让我从一个可以被轻易理解的入口抽丝剥茧，梳理城市文化脉络，理解旅行的一种意义……





仿佛， 一场 告别

那些与光影记忆
相关的旅程

张朴 著



陕西出版传媒集团
陕西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仿佛,一场告别:那些与光影记忆相关的旅程/张朴著.——西安:陕西人民出版社,2014

ISBN 978-7-224-11136-1

I. ①仿... II. ①张... III. ①游记—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092352号

仿佛,一场告别:那些与光影记忆相关的旅程

出品人 惠西平
总策划 宋亚萍
策划编辑 关宁王倩
责任编辑 韩琳王凌
装帧设计  闫薇薇

出版发行:陕西出版传媒集团 陕西人民出版社

网 址: www.sxrmbook.com

发行电话: 029-87205094

地 址: 西安北大街147号

邮 编: 710003

印 刷: 陕西金和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1092mm 16开 17印张

字 数: 180千字

版 次: 2014年9月第1版 2014年9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224-11136-1

定 价: 45.00元



吴家强

代序 永远的少年

张朴是个热爱生命、感情细腻的人，总是能在日常找到独特的意义，更重要的是毫无保留地呈现对每个国度、城市、人和事所怀抱着的情爱和敬意，哪管自己的足迹再不稳定和不可靠。因为这就是迷路的最好理由。

如果只在熟悉的路线看风景，这样就绝对不能有新的一页撰写出来。于是，他总是穿着亮丽地奔跑 to 外面的世界，之后拥抱大包小包的各种情绪（当然包括好看雅致的衣裳），回到内在的地方，一点一点地书写下来。

对比惜字如金，喜欢千锤百炼才交出功课，我始终认为多写比较好，而且是尽量多写。因为不呈现出来，便没有办法发现能够走下去的路。能够写的时候尽情去写，悠闲时当然写，繁琐时更要写，开设类似主题的形式，选取一个私家理由也可以，不管怎样，轮廓似的東西会逐渐展现。

张朴的每一部著作都给予我这样的感觉，在这本新作上，我能再次看一个永远的少年美貌，而且比当初想象的要丰富些。

吴家强

香港作家、电影及漫画编剧，大中华酒评人协会会员，古董玩具收藏家

代序

阿Sam

杯酒人生，孤独好时光

已经忘记了从什么时候起开始对电影有了浓厚的兴趣，我想应该是小时候我成长的特殊年代，那是中国新锐导演王小帅镜头下的中国，我的整个成长路程，都在那个刚刚认识世界的新中国。看电影吃瓜子、抽香烟似乎是那个年代特有的，那时候看电影就在工厂的影院，五六百人的大场次，电影票也就是一张薄薄的小纸片。看电影是不花钱的，只要你是工厂的工人都能拖家带口来。电影，在当时文化贫乏的环境中如同给观众开了一扇窗户，而窗户外的一切恰恰满足了人们对世界的好奇心，大银幕的魅力是无法从电视或者收音机里感受到的，哪怕电影已经走过了百年也依然让人敬仰并充满着热情。

记忆很深的是李安《饮食男女》中的一句话：“人生不能像做菜，把所有的料都准备好了才下锅。”我想那一代的中国导演心中一定有着很多的梦想，想带着我们一起去探索内心无法抵达的地方，而我们如此幸运地跟着这些电影一起成长上路，这的确是一段旅程，而我们要做的不过是买一张电影票。今天，我也想跟着小朴的文字一起启程。

认识小朴是从他的文字开始，那是在博客还算流行、文学青年努力写字的好时光，阴差阳错的关系他成了我的同事，和我同一家杂志社的成都版，而我在上海。第一次见面在成都，是个阴天，我们像老朋友一样一坐下就聊出很多东西来。双鱼座的小朴敏感、细腻，对文字和生活有着自己的真知灼见，最为难得是他对很多事情的坚持，爱一个人、写一本书、走一段遥远的旅程。后来他辞职跑去了北欧，我想那里应该有很多个白天和黑夜交替的美妙时刻，是电影陪伴着他走了那么远，偶尔去成都出

差也会和他喝上几杯，总觉得在他的身体里有两个人，那是一种时光和性格的相遇。

14个小时的长途飞行带我抵达了欲望之城纽约，对于一个爱旅行不爱飞行的人而言，长途飞行就像是一场噩梦，清晨的4点半醒过来，在床边抽根烟喝一杯威士忌后接着睡去。头疼一直伴随着我，而窗外是即将苏醒的城市，我光着身子站在旅馆的窗边发呆，直到阳光扑进来。穿好衣服独自出门沿着Lexington街往前走，准备趁着城市还未完全醒来之前买一杯热咖啡，这是我所遇见的纽约，是小朴笔下从《记录布鲁克林》走出来的电影导演伍迪·艾伦的纽约。我对纽约的热爱，严格来说像是曼哈顿和布鲁克林的区别，曼哈顿如同所有圣诞节电影一样的寒冷中透着浓浓温情，而布鲁克林是你从地铁站一出来就会发觉别有洞天的惊喜，这里遍布着二手书店、服装店、小餐厅，这里的人生活在纽约也区别着纽约。布鲁克林是纽约最时髦的区域之一，大量的艺术家和青年分子投身在此，充满设计灵感的酒店，精致完美的咖啡馆都让那些住在曼哈顿的人无法比拟，如此大的反差也正体现着她的包容，这个城市的包容性投射出了伍迪·艾伦的电影风格。记得去西班牙前我专门找出《午夜巴塞罗那》来看，一个地道的美国佬竟然拍出了丝丝入扣的欧洲小野味，无论剧情多么不按逻辑，但只要在他的镜头下你都觉得是合情合理，接着跟着他的镜头去了《午夜巴黎》，这是一个需要通读欧洲文化史的巨型难题，而伍迪·艾伦用他特有的巧妙方式让你重新看到了一个未知的巴黎。

小朴在巴黎的标题里用到了“我是一个孤独的海盗”，喜欢看侯麦电影的人应该是什么样的心境？在北欧生活的时候有一次小朴说要和我视频，让我看看他窗外的大雪。镜头链接过去，远远望去白茫茫的一片，除了隐约有树的颜色，天和地是一样的。我沉默片刻，匆匆关掉了视频去忙工作，但脑子里那片苍茫无尽的白色雪景一直挥散不去，那是北欧的冬天，也是最孤独的冬天，我想世界在那里完全安静下来，没有一个亲人朋友在身边的旅居生活，应该就如同他在文字里对侯麦《冬》的描述：

“只是时代和文化改变了，不变的都是那种生活在日常之外的孤独感，游走在城

市之间被遗忘的脆弱个体而已。”

了解一个人应该先去看他的文字，文字的背后真正的内心究竟是否孤独、快乐或者寂寞。

是的，已经如此孤独，不如就一起跟着他的文字，去探索那些我们曾经熟悉又未曾抵达的世界吧！

阿Sam

媒体人，已出版畅销文集《去，你的旅行》和《趁，此身未老》



自序

张朴

两个灵光，不多不少

2012年到2013年，我又进行了一些长久的旅行，跨越了不同的大洲和大洋，足迹从北美洲、亚洲，到欧洲，再到大洋洲，不一而足。每一次的旅行都被冠以“孤独”的意味，因为我本人就是这些长途旅行的唯一主角，乐此不疲。好像我的读者也已习惯了我在前两本书中所营造的那种“孤独要趁好时光”的恣意氛围，并觉得这样的旅行显得自由自在，充满了心之所至的快感——从内心来讲，确实是这样的，不过就现实的旅程来讲，又不完全是这样浪漫如文艺小说描述的一般。这些过去一两年中进行的新的旅行都有一个共同的目的：逃离现实，寻求内心矛盾的转移，并且期待解决一些棘手的自我内心的荒芜问题，只是如我所讲，真实的行程其实可能和初衷背道而驰，而“孤独”其实并非都是“好时光”，它让我更加孤独，好像在一个人的旅程上走得更加疏离和遥远。

我经常在想，过了三十岁后的旅行和二十岁阶段的旅行会有什么样的不同，又有着怎样的相似性。现在我觉察出来，其实无论是在生命的哪一个阶段，只要有一颗一直想在路上的心存在，好像旅行就从来没有结束的迹象。当然，不同的是，你的体力可能大不如前，看山看水，好多经历，好多喟叹，到了更加成熟的一种境界。我记得2013年8月我在冰岛旅行的时候，遇到接近七十几岁的美国老人，和我一样站在冰川海洋之间，被冰岛的冷风狂吹，之后一起坐上游船前去接触冰川，没有一丝一毫的畏惧，反而非常享受这样的探险和未知。我记得2013年夏季重返英国，试图寻找三年前的伦敦记忆，虽然寻找是非常徒劳的行为，但是我也好像精于此道，迅速能和自己热爱的城市打成一片。这几年的经历又给予我非常多的遐思，让我可以在新的旅行中去反思，比如我在牛津，我是那么热爱这个小城，基于这几年读过的小说和看过的那部20世纪80年代的英国电视剧《故园风雨后》（Brideshead Revisited），所以我的旅行变得非常

奇特，它们都有一些追忆的意味，并且照应出电影、文学给予我人生观和价值观的影响。我在旅行中非常固执，非常自我，也非常排斥一切不是内心的东西——这让本来新奇欢乐的旅行可能变得异常痛苦，自讨没趣。

在出版了上一本关于香港的城市文化文集《香港的前后时光》后，我决定把以前学习电影的那些岁月之中凝结的感动和后来我在世界各地旅行的经历做一个结合，于是这就有了这本书。我觉得我很感激以前在大学学习了电影，这让我有了一种非常独到的视角和审美去看这个世界，去触摸那些陌生城市带给我的第一感官印象，我可以快速吸纳旅行目的地中的细微感受，电影和电视帮我可以没有太多障碍进入到一座城市的文化内核中，或者从一个可以被轻易理解的入口抽丝剥茧，梳理城市文化脉络，理解旅行的一种意义，并在旅行中完成自我文化价值的构建。

但是这本书在撰写一个旅行目的地的时候，选择的电影或者电视剧都是比较单一的（它们不一定是你喜欢的，可能大家也没有看过），可是它们都是我热爱的主题、导演和影视作品，比如希区柯克、费里尼、安东尼奥尼、侯麦。当然书中还有一些近几年的电视剧、电影作品，在某种程度上打动我的光影时段，在异地旅行中又开了花，变得十分绵远且感怀，所以我决定把它们和我的旅行一起记录下来，和大家分享。在这本书的写作方式上，我希望呈现一个复杂的聚合体，如我喜欢的后现代电影文本的一种样式（我至今记得我当年第一次看美国电影《低俗小说》时的那种兴奋），杂糅的，组合的，拼贴的，自我的……我最不喜欢重复自己，我最不喜欢遵循一成不变的方式去创作。在这本书中，我撰写的电影经验谈，可能有一些写法是很学院派的（我需要用这样的写法向我的青春大学岁月致敬，那些电影史和影评课程让我终身受用），有一些写法是很散文化的，甚至是如小说中存在的主人公式的漂移——这些主人公可能就是我，也可能不是我——他们都是混合了记忆本身的角色——这让这本书或者游记本身看起来就有点小说的味道？此外，还有一个例子：在写到柏林的时候，我写到一部新近的黑白德国电影（《哦，男孩》），但我却写了一首诗歌给柏林——纯粹是即兴之作，但是我满心欢喜——这让我感觉到我是在创作。至于这些写法会不会让人觉得无趣和讨厌呢？我不下定论，一切皆由我的读者去发掘，去共鸣，去评判。

为了不困扰读者，我在全书最后为大家做了一个影片索引，简单介绍一下这本书中，我写到的主要的电影和电视剧作品（非全部），大家如有兴趣，可以在看完本书后，再去找来这些影像观摩。

在这本书里记录的旅行都还不完整，比如我在写这本书的时候又去了新的地方：慕尼黑、冰岛、墨尔本，或者悉尼（这些旅行经历留到下一本书再讲吧）……此刻，再翻看这些我在每一个城市亲自拍摄的照片，读到这些闪烁的文字，它们被摆放在这本书的不同章节里，像是着力成为一部电影的故事本身，我乐于成为一个讲述这些故事的人，而在我崇拜和热爱的电影导演的名目中，他们大都是这样伟大的讲出生命故事和先知的大师。

旅行和电影——大概是我追寻自我创作中最为重要的两个灵光之源吧！

2013年12月隆冬于成都

（此书中的所有旅行照片均由我本人拍摄，在此感谢为我的新书写序的：
吴家强先生、好朋友阿Sam夏天鸿。感谢陕西人民出版社编辑王倩的辛苦工作。）



仿佛， 一场 告别

Life Is A
Bittersweet
Safari

Contents

仿佛，一场告别 | Life Is A Bittersweet Safari

代序 永远的少年 | I

代序 杯酒人生，孤独好时光 | II

自序 两个灵光，不多不少 | VI

Chapter01 旧金山——希区柯克，“对不起，我有恐高症” | 003

Chapter02 华盛顿——美国政客的“纸牌屋” | 031

Chapter03 纽约——伍迪·艾伦的纽约：怪异而神奇的城市典范 | 047

Chapter04 纽约——纽约的告别语：只谈情，不说爱 | 071

Chapter05 爱丁堡——如诗岁月，或柔情脆弱，或激荡如屎 | 085

Chapter06 伦敦南岸——以艾玛·汤普森的口吻开始 | 103

Chapter07 牛津——“故园”塔尖上的年轻温软 | 115

Chapter08 剑桥——四个贵族间谍，与一个诗情之所 | 133

Chapter09 唐顿庄园——旷野之外，旧时代的仪轨之旅 | 151

Chapter10 意大利——“旅行，是因为我必须得离开了” | 167

Chapter11 罗马——费里尼，“甜蜜”的永恒之城 | 187

Chapter12 奥斯陆——八月未央，日光尚早 | 207

Chapter13 巴黎——侯麦，我是一个孤独的海盗 | 225

Chapter14 柏林——我的不由自主，其实透露着诗意 | 245

主要影片和电视剧索引 | 252



Chapter 1

旧金山



《迷魂记》

海报，希区柯克让
金·诺瓦克 (Kim Novak)
一人分饰两角

希区柯克，“对不起，我有恐高症”

故事的开始可能本来就是一次悲剧酝酿，或是一种不着边际的浪漫气息，每一次的飞行都浸透着孤单自我的心绪，所以我每每可以想到村上春树在《挪威的森林》开头的话，“三十七岁的我坐在波音747客机上。庞大的机体穿过厚重的雨云，俯身向汉堡机场降落。11月砭人肌肤的冷雨，将大地涂得一片阴沉，使得身披雨衣的地勤工、候机楼上呆然垂向地面的旗，以及BMW广告板等一切的一切，看上去竟同佛兰德派抑郁画的背景一般……”村上先生这样的描述和我当年飞抵瑞典斯德哥尔摩遇到的场景相似，因为都遇到落雨，会让一个人的旅行开端显得有一些凋敝。不过这一些凋敝在我独自飞往旧金山的途中没有被过于强化，飞机穿越亚洲，抵达北美洲的瞬间，是海天一色的蓝，加州阳光已经迫不及待投射进了机舱，多少温暖了孤独的旅人愁绪。